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中海物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 開 曼 群 島 註 冊 成 立 的 有 限 公 司 ) (股份代號: 2669)

##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 重續物資採購供應鏈管理服務協議

茲提述中海物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中海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中海物業管理」)與深圳領潮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領潮」)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物資採購供應鏈管理服務協議(「二零二五年物資採購供應鏈管理服務協議」)有關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進一步闡述有關二零二五年物資採購供應鏈管理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定價政策。於中海物業管理向深圳領潮提交任何貨品及物資的需求單之前,中海物業管理集團的採購部門將首先將供應商於電子商務系統提供的貨品及物資的價格及質量與最少兩間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類似貨品及物資進行比較(方式為於公開市場直接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及/或於其他採購平台獲取彼等所收取每件貨品或物資的價格及其他銷售條款),並經參考與過去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數量相若的類似貨品及物資的銷售條款。只有以最佳可得條款提供的貨品及物資方會被選取及採購。

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上述額外資料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及內容。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內容維持不變且就所有目的而言仍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海物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貴清

香港 ,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四名為執行董事,即張貴清先生(主席)、 肖俊強先生(行政總裁)、龐金營先生(副總裁)及甘沃輝先生(財務總監); 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郭磊先生及吳溢穎女士;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容永祺先生、蘇錦樑先生及林雲峯先生。